

2019 年国家精品在线开放课程认定工作

常见问题说明

第一部分 课程认定相关要求

1. 对平台有什么要求？

课程平台须按照《中国互联网管理条例》等规定，完成有关的备案和审批手续，须至少获得国家信息安全等级保护二级认证，并向国家精品在线开放课程工作网（以下简称“工作网”）提供以下资质证明。具体包括：

(1) 平台 ICP 备案/许可证号（可在 www.beian.miit.gov.cn 查询）及平台信息在工信部网站上的查询截图；

(2) 平台公安机关互联网备案号（可在 www.beian.gov.cn 查询）及平台信息在公安部互联网管理平台上的查询截图；

(3) 公安部门核准颁发的国家信息安全等级保护认证证明（扫描件）。

同时，平台要积极配合本次认定工作，提供包括数据支撑、运行服务等必要的支持，保证数据真实安全和 24 小时畅通访问，并联系“工作网”按照要求对课程链接进行技术处理，确保评审专家可以看到课程的全部资源、活动以及已完成的真实教学过程和相关数据。

2. 对课程有什么要求？

课程必须是大规模在线开放课程，具备 MOOC 特征，不仅有完备的教学资源，任课教师还要在线组织教学（例如，要有公告、讨论、答疑、作业、测试、考试等环节）。

(1) 视频公开课、资源共享课可以申报吗？

按照认定《通知》的要求，视频公开课和资源共享课不在此次认定范畴之内，但如果课程已被改造为 MOOC 且符合《通知》中对在线开放课程的要求则可以申报。

(2) 高职类院校课程可以申报吗？

可以。各省级教育行政部门推荐专科高职课程数量不得超过推荐名额的 30%。

(3) 省级平台上的课程可以申报吗？

如果平台面向高校和社会人员公开运行且能提供在线教学服务，课程符合大规模在线开放课程的要求，则可以申报。

(4) 课程在不同的平台开设两期可以申报吗？

课程如果在多个平台开设，须完成不在同一时间段开设的两期，即两期开课的时间不能有交叉，才可申报。

(5) 分段开课的课程应如何申报？

例如数学（上）、（下）或数学（一）、（二），如果两部分课程关系紧密，仅仅是因课时较长而分段开课，则可以作为一门课程申报；如果两部分关联度较低，则作为两门课程申报。

3. 在多个平台上开设的课程如何申报？

在申报书首页只能选择一个主要的开设平台进行填报，在申报书正文中可以注明多个平台，附件2“课程数据信息表（2019）”可以提供多份。

4. 课程团队的相关问题

(1) 老师可以经由所兼职的学校来进行课程申报吗？

不可以，老师只能在其正式工作的学校进行申报。

(2) 即将退休或已退休人员可以担任课程负责人吗？

在确保今后能够继续承担课程运行、维护与更新职责的前提下，经所在学校研究同意，可以申报。

(3) 可以变更课程负责人吗？

可以，但新负责人必须是课程教学团队的主要成员。变更时，需要学校和原课程负责人出具书面同意意见并盖章和签字。

5. 《申报书》的附件材料中，对政治审查意见有何具体要求？

政治审查由课程团队所在学校的党委对课程团队情况以及课程内容进行审查，并加盖学校公章。具体要求是要对课程团队所有成员进行政治审查，如果所有成员均来自同一学校，可以统一出具审查意见；如果存在非本校的国内成员，则要求此类成员所在学校和企业单位出具审查意见；如果存在国外成员，则要求申报学校结合其聘任期一贯表现进行审查，出具审查意见。

6. 课程数据信息一定要求由平台出具吗？

是的。开课平台必须要为课程出具真实全面、客观无误的“课程数据信息表”，并加盖法人单位公章。

7. 函报材料有什么要求？

(1) 申报书和附件材料按照每门课程装订成册，与“工作网”生成的课程汇总表一并加盖公章，都要一式两份。可两份均为原件，也可以一份原件一份复印件。申报书须从“工作网”下载打印，带有申报编号和水印。

(2) 省厅在寄送函报材料时，还需要同时发一份上报公函。

第二部分 省级教育行政部门课程推荐常见问题

1. 省级教育行政部门可通过“工作网”组织本省课程的网上申报与评审推荐。省级评审平台与“工作网”相互独立。在省级评审正式开始前，请省厅联系“工作网”，确认将申报材料导入评审平台的具体时间；同时确认参与网评的课程都已提交且经过学校审核，导入到评审系统后，申报材料将无法更改。具体操作流程详见《省内网评管理员操作手册》。

2. 省级教育行政部门如果采用线下评审的方式，在完成本省高校课程遴选，确定推荐课程后，请将入选学校名单(含学校名称、学校联系人邮箱和手机号码)发送到 zhangxq@crct.edu.cn，由“工作网”技术人员将信息集中导入系统。具体填报流程详见《2019 年国家精品在线开放课程工作网申报流程介绍及平台操作手册》。